

# 前海壹号年金保险（万能型）产品说明书

在本产品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本产品为万能保险，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 产品特点

### ◆持续交费 奖励多多

对您按时交纳的第2年和第3年期交保险费，我们将提供持续交费奖励，让您坐享额外惊喜。

### ◆资金灵活 自由融通

保单贷款与部分领取功能帮助您自由融通资金。

### ◆按月结息 增值不断

每月根据公布的上月结算利率结算保单利息，保证您的保单账户价值按月复利增值。

## 您的权益

### 保险责任

年金	从主险合同生效满10个保单年度的保单周年日开始，年金受益人可向我们申请领取“年金”。经我们审核同意后，从申请之日起，我们在每个保单年度的保单周年日按当时保单账户价值的5%给付“年金”，直至保单账户价值减少至零或被保险人身故。给付“年金”后，保单账户价值按给付的“年金”等额减少。申请年金须符合申请当时我们的相关规定。
身故保险金	被保险人身故，我们按如下两项的较大者给付“身故保险金”，给付后保单账户价值即为零，主险合同终止。 (1) 被保险人身故当时主险合同的累计所交保险费减去累计“年金及部分领取金额”； (2) 被保险人身故当时主险合同的现金价值。

### 犹豫期及退保

自您签收主险合同次日起，有10日的犹豫期。如果您在犹豫期内要求解除合同，我们将无息退还您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

在犹豫期后，如果您希望解除合同，您可以一次性领取现金价值。

## 温馨提示

## 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身故保险金”的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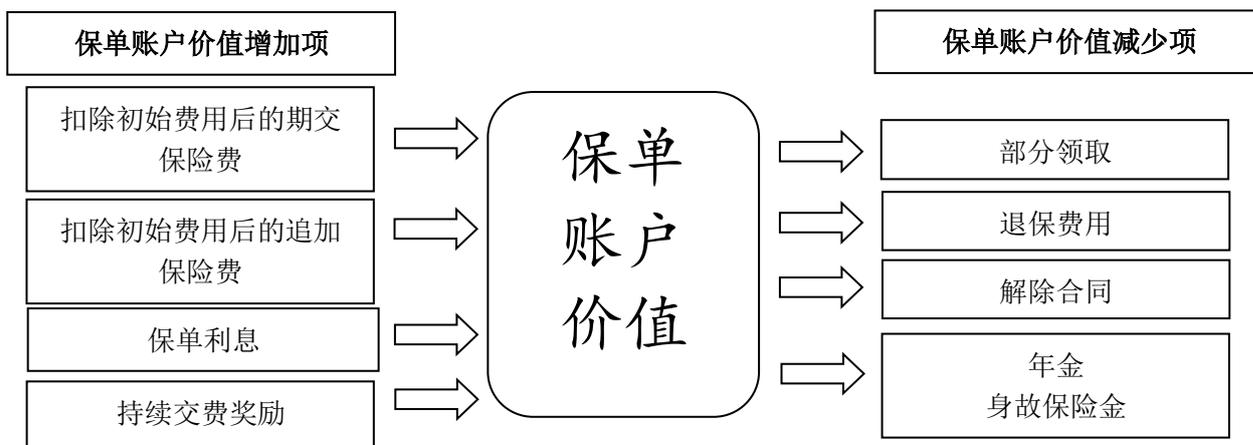
- (1)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2)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 被保险人自主险合同成立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4) 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5)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6)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7)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发生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主险合同终止，我们向受益人退还主险合同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主险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主险合同的现金价值。

## 保单账户运作原理及计算方法

如下图所示，保单账户价值随着扣除初始费用的期交保险费、扣除初始费用的追加保险费、保单利息计入保单账户而增加；随着年金的给付、部分领取及相应退保费用的收取而减少；被保险人身故或现金价值退还后，保单账户终止。



## 保险费

本产品的保险费分为期交保险费和追加保险费。

**期交保险费：**在支付首期保险费后，您应当在保险费约定支付日或其后的 60 日内支付其余各期的保险费。若您未在保险费约定支付日或其后的 60 日内支付当期保险费，您可以申请补交保险费。您每次支付或补交期交保险费时，须先按顺序依次补交以前各期的期交保险费，然后支付或补交当期的期交保险费，我们按各期期交保险费所对应保单年度的初始费用收取比例扣除初始费用后，将余额计入保单账户。

**追加保险费：**在主险合同生效满 3 年后，如果下列条件均符合，可申请交纳追加保险费：

- (1) 被保险人未发生保险事故；

- (2) 在支付首期保险费后，您已在保险费约定支付日或之后的 60 日内支付其余各期的期交保险费；
- (3) 每次申请缴纳的追加保险费金额不得低于当时我们规定的最低标准。

我们有权改变交纳追加保险费的条件。

## 费用明细

### 1) 初始费用

对于您交纳的归属各保单年度的期交保险费，我们按如下比例收取初始费用：

保险费归属保单年度	第1保单年度	第2 保单年度	第3 保单年度
初始费用比例	5%	1%	0%

对于您交纳的追加保险费，我们按追加保险费的 1.5%收取初始费用。

### 2) 退保费用

您在部分领取或退保时我们会收取相应的退保费用，具体费用标准详见下文。

## 持续交费奖励

从第 2 保单年度开始，如果您能够按约定的交费期间在保险费约定支付日或之后的 60 日内支付当期期交保险费，我们在每期保险费支付后按如下方式发放“持续交费奖励”并计入保单账户。

持续交费奖励 = 对应保单年度持续交费奖励比例（如下表）×当期期交保险费；

保险费归属保单年度	第 2 保单年度	第 3 保单年度	第 4 保单年度及以后
持续交费奖励比例	2%	1%	0%

补交的以前各期期交保险费及追加保险费不享有持续交费奖励。

## 保单利息

每月第 1 日为结算日，保单利息在每月结算日或主险合同终止时结算并计入保单账户。我们按主险合同每日 24 时的保单账户价值与日利率计算当日保单利息，并按计息天数加总得出结算时保单利息。在结算日结算的，计息天数为主险合同上个月的实际经过天数，日利率为公布的结算利率，保证不低于最低保证利率对应的日利率。

在主险合同终止时结算的，计息天数为主险合同当月的实际经过天数，日利率为主险合同规定的最低保证利率对应的日利率。

## 部分领取

您在犹豫期后可以申请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申请部分领取需填写部分领取申请书并提供保险合同及您的有效身份证件，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 被保险人当时未发生保险事故；
- (2) 领取金额和领取后的现金价值均符合我们规定的最低金额要求。

我们有权改变部分领取的条件。

在我们收到您的部分领取申请书后，保单账户价值按以下金额等额减少：

$$\text{部分领取后保单账户价值减少额} = \frac{\text{领取金额}}{1 - \text{退保费用比例}}$$

我们自收到部分领取申请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您给付。

## 退保费用

您在部分领取或退保时我们会收取相应的退保费用。部分领取时，退保费用为部分领取前后保单账户价值减少部分乘以退保费用比例；退保时，退保费用为保单账户价值乘以退保费用比例。具体退保费用比例见下表：

保单年度	第 1 保单年度	第 2 保单年度	第 3 保单年度	第 4 保单年度	第 5 保单年度	第 6 保单年度及以后
退保费用比例	5.0%	4.0%	3.0%	2.0%	1.0%	0.0%

## 退保

您在犹豫期后可以申请解除主险合同，请填写解除合同申请书并向我们提供下列资料：

- (1) 保险合同；
- (2) 您的有效身份证件。

自我们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时起，主险合同终止。我们自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您退还主险合同的现金价值。主险合同的现金价值等于保单账户价值与退保费用之间的差额。

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损失。

## 万能账户投资策略

投资策略：坚持资产负债匹配和稳健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目标：确保万能险的保证收益并利用不同资产特性获取更高收益；

资产配置原则：以固定收益配置为主，重点配置有较好流动性、同等信用到期收益率相对较高以及风险水平合理的固定收益品种；坚持价值型投资原则，灵活配置权益资产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投资工具；

投资工具：包括债券、存款、基金、股票等。

## 保单利益举例

**示例：**张先生，30 岁，需要找一个既能有助于资金的保值增值，又能实现资金流动的保险产品。经过细心比较，李先生最终选择购买了前海壹号年金保险（万能型）产品，每年交 100000 元，交费 3 年，假设各期保险费均在保险费约定支付日交纳。

假设保险期间结算利率分别处于高、中、低三种水平，对应的年结算利率分别为 6.0%、4.5%、3.0%（最低保证利率）。在无追加保费且未发生部分领取及年金领取的情况下，张先生的保单利益测算分别见以下表所示：

## 高档、中档、低档结算利率情况下的保单利益

单位：人民币元

保单年度	期交保险费	追加保险费	初始费用	累计保险费	持续交费奖励	进入万能账户价值	高				中				低			
							保单账户价值	退保费用	现金价值(退保金)	身故保险金	保单账户价值	退保费用	现金价值(退保金)	身故保险金	保单账户价值	退保费用	现金价值(退保金)	身故保险金
1	100,000	-	5,000	100,000	-	95,000	100,859	5,043	95,816	100,000	99,364	4,968	94,396	100,000	97,890	4,894	92,995	100,000
2	100,000	-	1,000	200,000	2,000	101,000	214,310	8,572	205,737	205,737	209,569	8,383	201,186	201,186	204,939	8,198	196,741	200,000
3	100,000	-	-	300,000	1,000	101,000	334,757	10,043	324,715	324,715	324,836	9,745	315,091	315,091	315,244	9,457	305,787	305,787
4	-	-	-	300,000	-	-	355,404	7,108	348,296	348,296	339,759	6,795	332,964	332,964	324,833	6,497	318,336	318,336
5	-	-	-	300,000	-	-	377,325	3,773	373,552	373,552	355,368	3,554	351,814	351,814	334,713	3,347	331,366	331,366
6	-	-	-	300,000	-	-	400,597	-	400,597	400,597	371,693	-	371,693	371,693	344,894	-	344,894	344,894
7	-	-	-	300,000	-	-	425,305	-	425,305	425,305	388,769	-	388,769	388,769	355,384	-	355,384	355,384
8	-	-	-	300,000	-	-	451,537	-	451,537	451,537	406,629	-	406,629	406,629	366,193	-	366,193	366,193
9	-	-	-	300,000	-	-	479,387	-	479,387	479,387	425,309	-	425,309	425,309	377,331	-	377,331	377,331
10	-	-	-	300,000	-	-	508,955	-	508,955	508,955	444,848	-	444,848	444,848	388,808	-	388,808	388,808
20	-	-	-	300,000	-	-	925,991	-	925,991	925,991	697,074	-	697,074	697,074	524,640	-	524,640	524,640
30	-	-	-	300,000	-	-	1,684,744	-	1,684,744	1,684,744	1,092,309	-	1,092,309	1,092,309	707,924	-	707,924	707,924
40	-	-	-	300,000	-	-	3,065,218	-	3,065,218	3,065,218	1,711,641	-	1,711,641	1,711,641	955,240	-	955,240	955,240
50	-	-	-	300,000	-	-	5,576,847	-	5,576,847	5,576,847	2,682,129	-	2,682,129	2,682,129	1,288,957	-	1,288,957	1,288,957
60	-	-	-	300,000	-	-	10,146,498	-	10,146,498	10,146,498	4,202,878	-	4,202,878	4,202,878	1,739,259	-	1,739,259	1,739,259
70	-	-	-	300,000	-	-	18,460,504	-	18,460,504	18,460,504	6,585,879	-	6,585,879	6,585,879	2,346,875	-	2,346,875	2,346,875
75	-	-	-	300,000	-	-	24,900,454	-	24,900,454	24,900,454	8,244,176	-	8,244,176	8,244,176	2,726,170	-	2,726,170	2,726,170

注：

1、该利益演示是基于本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本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本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投资收益是不确定的，实际保单账户利益可能低于中、高档利益演示水平。

2、在上表演示中，假设交费期内每年均按时交费，且保险期间内没有申请追加保险费、保单账户部分领取、年金领取，具体以保险条款所载内容为准。

3、除期交保险费、追加保险费、初始费用、持续交费奖励、进入万能账户价值为保单年度初数值外，其他均为保单年度末数值。

4、本产品不收取保单管理费和保障成本。

5、各项保险责任以保险条款所载内容为准。

## 温馨提示

1、本产品说明书所载资料供您理解保险条款所用，各项内容均以保险条款为准。

2、如果您需要了解更多信息，可以通过前海人寿全国客户服务热线、前海人寿网站获取，也可直接向前海人寿客户服务中心进行咨询。